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PRESIDENT CHAIN STORE CORPORATION



112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112年5月30日

目 錄

壹、會議議程	1
貳、報告事項	2
參、承認事項	5
肆、討論事項	6
伍、臨時動議	9
陸、散會	9

附 件

附件一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	10
附件二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12
附件三 大陸投資情況統計表	13
附件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	14
附件五 111 年度盈餘分派表	35
附件六 本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36
附件七 解除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之職務明細	37

附 錄

附錄一 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暨個別及全體董事持有股數	41
附錄二 本公司章程(修訂前)	42
附錄三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現行條文)	49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壹、會議議程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時間：112 年 5 月 30 日(星期二)上午十時

地點：臺南市永康區鹽行里中正路 301 號

(統一企業總公司教育訓練中心一樓)

一、宣佈開會(報告出席股權)

二、主席致詞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 111 年度營運狀況報告。

第二案：審計委員會審查 111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第三案：報告本公司大陸投資情形。

第四案：報告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

第五案：報告本公司取得桃園航空城計畫優先產業專用區
H 基地處理情形。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 111 年度決算表冊，提請 承認。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提請 公決。

第二案：本公司章程修訂案，提請 公決。

第三案：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解除案，提請 公決。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貳、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本公司 111 年度營運狀況報告。

說明：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0~11 頁
(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審計委員會審查 111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明：一、本公司 111 年度決算表冊，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
竣事，出具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2 頁
(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報告本公司大陸投資情形。

說明：本公司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投資大陸之情形，
請參閱本手冊第 13 頁(附件三)。

第四案

案由：報告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

說明：一、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淨利扣除分配
員工及董事酬勞前)扣除累積虧損後，提列員工酬
勞 4.37%計新台幣 497,571,358 元，及董事酬勞
1.46%計新台幣 166,236,655 元，均以現金方式
發放。

二、上述提列金額皆符合本公司章程第 32 條原則。

第五案

案由：報告本公司取得桃園航空城計畫優先產業專用區 H 基地處理情形。

說明：一、本公司透過桃園市政府標售公告，於 111 年 7 月 28 日以新台幣 60 億元得標，取得桃園航空城計畫優先產業專用區 H 基地，基地面積 84,370 平方公尺(25,522 坪)，預計為集團北區物流園區使用。

二、此土地買賣價金與開發期程依約採分期方式，本公司已於得標後三個月內及 112 年 2 月，繳交第一期及第二期款(總價款之 15%)，並取得土地使用權同意書；後續依約繳交第三期及第四期款(總價款之 85%)，並完成土地點交及過戶。

三、本園區為以物流關係企業進駐使用，做為北區物流基地中心之一，未來由本公司興建完成後，規劃出租予統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經營管理。

四、本案於 111 年 5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授權董事長決定投標金額，並於 111 年 11 月 3 日董事會核准在案。

參、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11 年度決算表冊，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 111 年度決算表冊包括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表，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

二、上述決算表冊，經董事會通過及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

三、營業報告書請參閱本手冊第 10~11 頁(附件一)、財務報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14~34 頁(附件四)。

四、提請 承認。

決議：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提請 公決。

說明：一、111 年度盈餘分派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35 頁
(附件五)。

二、本公司 111 年度可供分配盈餘總額為新台幣
106 億 7,275 萬 3,847 元，擬發放現金股利每股
9.0 元，並擬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另定配息基準
日及現金股利發放日。

三、分配予個別股東之股利總額計算至元為止，元以
下捨去。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將轉入本公司之
其他收入。

四、提請 公決。

決議：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章程修訂案，提請 公決。

說明：一、謹配合主管機關「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之推動，為強化董事會職能，提高獨立董事席次占比規定，並考量實務運作情形，擬修訂本公司「章程」。

二、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 36 頁(附件六)。

三、提請 公決。

決議：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解除案，提請 公決。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辦理。

二、本公司董事有同時擔任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類似之其他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或經理人職務，當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提請同意解除其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相關擬解除競業禁止限制之職務內容，請參閱本手冊第 37~40 頁(附件七)。

四、提請 公決。

決議：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2022 年全球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地緣衝突、通貨膨脹等影響下，企業經營面臨嚴峻的挑戰。統一超商所有員工與加盟主堅守崗位，即使面對外在環境不穩定，持續有韌性地改善營運流程及商業模式，提供滿足消費需求、即時便利的商品與服務，致力架構超越顧客期待的生活服務平台。在所有轉投資事業共同努力下，統一超商 2022 年度合併總營收及稅後淨利分別為新台幣 2,904.3 億元及 110.7 億元，逐步擺脫疫情，營運穩健向上。


2022年統一超商7-ELEVEN台南亞萬門市開幕，在亞洲四地(台灣、大陸上海、浙江、菲律賓)的7-ELEVEN已超越一萬店，邁入全新里程碑。在門店經營方面，因應商圈及消費者生活型態需求，推出各式複合店型，並開設主題聯名店，滿足消費者多元的需求並提供全新的購物體驗。此外，布局智慧零售版圖，「智FUN機」及「咖啡智FUN機」將門市服務範圍延伸至店外，第六間X-STORE運用創新科技，帶給消費者更豐富多元的創新體驗。在商品方面，掌握後疫情時代新需求，推出「OPEN iMARKET」及天素地蔬複合店，強化生鮮蔬果及健康蔬食商品結構；與星級餐廳、名店名廚策略聯盟，成為24小時不打烊的美味廚房。在CITY CAFE的經營，引進多元豆種，滿足消費者對品味的追求，推出訂閱制服務，打造隨時買、到店取的便利模式。在服務方面，透過「交貨便」、「賣貨便」、冷凍商品店取等多元經營，帶動成長。在數位服務方面，積極擴展OPEN POINT APP功能及數位會員機制，展現線上線下的經營優勢。會員點數生態圈擴大串聯集團內外合作夥伴共3萬店通路，2022年會員人數突破1,500萬人，會員貢獻度及APP下載數持續提升。


統一超商跨足海內外各項事業，截至2022年底，統一超商及旗下子公司總店數達11,778店，統一生活(康是美)推出多元店型(康是美藥局、結合異業


等)，掌握未來趨勢及生活型態；悠旅生活(星巴克)強化數位經營、特色店及外送服務，穩固品牌地位；統一速達(黑貓宅急便)掌握宅配及低溫商品配送商機，滿足消費者需求；菲律賓7-ELEVEN掌握疫後復甦商機，積極展店，持續深耕差異化商品經營。統一超商與旗下子公司不斷精進，以創新與優質服務滿足顧客需求。

統一超商以誠信為經營政策，積極落實企業永續經營，連續四年入選道瓊永續指數（Dow Jones Sustainability Index, DJSI）成分股，並首次參與碳揭露計畫 CDP（Carbon Disclosure Project）榮獲評比「A-」領導等級殊榮，永續治理獲得國際肯定。在環境方面，聚焦減塑、減碳、惜食與永續採購四大專案，積極推展綠色營運，2022年正式成為 TCFD 支持者。在社會參與方面，架構友善公益商店，聚焦樂齡、環境、動物、孩童四大公益友善議題，影響超過 250 萬人次。在公司治理方面，連續八年名列公司治理評鑑前 5% 排名、入選 MSCI 全球永續指數、FTSE4Good 新興市場永續指數、台灣永續指數成分股，獲國際肯定。

全球經濟仍充滿不確定性，統一超商將持續穩步前進，成為「超越顧客期待的生活服務平台」。未來，我們將繼續秉持「矢志成為最卓越之零售業者，以提供生活上最便利之服務為宗旨，並善盡良好社會公民之責任」為責無旁貸的使命，並以幸福企業、共好社會與永續地球三大主軸，盡最大努力為消費者提供便利生活、為加盟主謀求穩定獲利，為員工建立公平友善的工作環境，為股東創造更高價值，達到「加盟主滿意」、「員工滿意」、「股東滿意」、「社會滿意」之四方滿意境界。

董事長：羅智先 

總經理：黃瑞典 

會計主管：李宗奕 

附件二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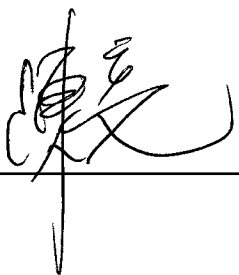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之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梁益彰會計師及林瑟凱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議完竣，全體委員均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提請 鑒核。

此致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3 日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大陸投資情況統計表

單位：美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111 年度 投資金額	累計投資金額	間接持股比例
統一超商(上海)便利有限公司	12,670,257	107,579,891	100%
統一超商(浙江)便利店有限公司	-	31,686,631	100%
統一康是美商業連鎖(深圳)有限公司	-	9,417,282	100%
山東統一銀座商業有限公司	-	4,078,354	55%
上海統超物流有限公司	-	2,000,000	100%
泰州統一超商有限公司	-	9,176,150	100%
統一生活(浙江)商貿有限公司	-	9,272,815	100%
合計	12,670,257	173,211,123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統一超商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統一超商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統一超商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統一超商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統一超商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一：連鎖零售營業收入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連鎖零售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五)，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四)。

連鎖零售營業收入主要係透過商品主檔資訊(如商品名稱、進貨成本、零售價、組合促銷等)之建置，由門市銷售時點情報系統(POS)記錄每次銷售交易之商品品項、數量、零售價及總銷售額，各門市每日結帳後將當日之銷售資料上傳至 ERP 系統彙總處理並自動產生營業收入分錄。各門市每日亦須編製現金日報表以顯示每日銷售額與收款方式(包括現金、禮券、信用卡或電子支付憑證等)並將每日現金存入銀行。

由於連鎖零售營業收入具有單筆交易金額不高但筆數眾多之特性，且高度仰賴 POS 及 ERP 系統，前揭系統彙總處理及紀錄營業收入的過程對於確保連鎖零售營業收入之完整性及正確性至為重要，因此本會計師將連鎖零售營業收入之完整性及正確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檢查新增或異動商品主檔資訊業經適當之核准且有相關憑證。
2. 檢查經核准之新增或異動商品主檔資訊正確輸入至商品主檔。
3. 檢查商品主檔資訊定期傳輸至各門市的 POS 系統。
4. 檢查 POS 系統之銷售資料定期且完整拋轉至 ERP 系統並自動產生營業收入分錄。
5. 檢查非由系統自動產生之營業收入分錄及相關憑證。
6. 檢查門市現金日報表暨相關憑證。
7. 檢查門市現金日報表所載現金存款金額與銀行匯款單金額一致。

關鍵查核事項二：零售價法成本率之計算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及銷貨成本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由於連鎖零售之商品種類眾多，因此採用零售價法估計存貨成本及銷貨成本。零售價法主要係按照進貨成本與其零售價的比率(成本率)計算存貨成本及銷貨成本的方法且高度仰賴系統中之進貨成本及其零售價，因此本會計師將零售價法成本率之計算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與管理當局訪談瞭解零售價法運算系統中成本率計算之方式，暨其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2. 檢查新增或異動商品主檔資訊(如商品名稱、進貨成本、零售價、組合促銷等)經適當之核准並正確輸入至商品主檔資訊。
3. 檢查門市於進貨時使用 POS 驗收進貨後產生之進貨紀錄與送貨單所載之進貨成本及其零售價一致。
4. 檢查 POS 系統之進貨成本與其零售價定期並完整拋轉至 ERP 系統且不可手動修改。
5. 驗算成本率計算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採用其他會計師

統一超商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部分子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17,529,003 仟元及 15,269,63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7.5%及 7.1%；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營業收入分別為新台幣 35,264,978 仟元及 26,481,589 仟元，各占合併營業收入之 12.1%及 10.1%。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統一超商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統一超商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統一超商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統一超商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統一超商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統一超商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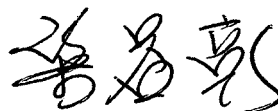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統一超商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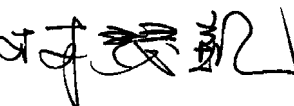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梁益彰



會計師

林瑟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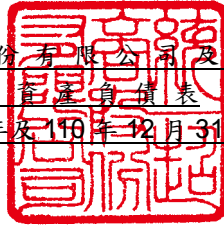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3009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3 日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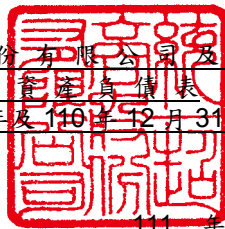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110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8,540,378	21	\$	45,648,486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531,190	-		660,15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及七		6,701,248	3		6,484,621	3
1200	其他應收款			2,581,316	1		2,663,819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一)		1,093	-		7,708	-
130X	存貨	六(四)		21,670,453	9		18,439,779	9
1410	預付款項			2,086,823	1		1,986,16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974,633	1		3,521,107	2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5,087,134	36		79,411,842	3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非流動			85,480	-		85,480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五)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847,481	-		1,165,90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8,555,500	4		8,637,199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及八		34,407,957	15		29,140,850	1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及七		85,032,424	37		77,317,014	3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及八		2,891,189	1		3,079,419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9,665,135	4		9,813,940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三十一)		1,966,308	1		2,058,42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及八		4,671,192	2		3,793,962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8,122,666	64		135,092,193	63
1XXX	資產總計		\$	233,209,800	100	\$	214,504,035	100

(續次頁)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 年 12 月 31 日	%	110 年 12 月 31 日	%		
			金	額	金	額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四)	\$	9,250,522	4	\$	5,095,702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四)		6,849,919	3		6,652,564	3
2150	應付票據	七		2,205,192	1		2,027,808	1
2170	應付帳款			25,396,205	11		23,255,735	1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446,778	1		3,046,035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五)		30,795,358	13		28,885,785	1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一)		1,897,728	1		1,410,650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		13,955,348	6		14,119,100	7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七)及八		319,123	-		534,66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六)		3,592,908	2		3,569,973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97,709,081</u>	<u>42</u>		<u>88,598,018</u>	<u>42</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四)		588,317	-		537,183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七)及八		492,617	-		963,418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一)		4,919,600	2		4,923,894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		74,877,664	32		66,918,530	3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八)		3,468,256	1		4,600,348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九)		5,506,182	3		5,171,152	3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89,852,636</u>	<u>38</u>		<u>83,114,525</u>	<u>38</u>
2XXX	負債總計			<u>187,561,717</u>	<u>80</u>		<u>171,712,543</u>	<u>80</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		10,396,223	5		10,396,223	5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一)		87,852	-		86,222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二)		14,323,836	6		15,379,788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21,515	1		1,332,62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9,784,279	4		8,889,669	4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三)		(54,625)	-		(1,921,515)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36,459,080</u>	<u>16</u>		<u>34,163,008</u>	<u>16</u>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三十三)		9,189,003	4		8,628,484	4
3XXX	權益總計			<u>45,648,083</u>	<u>20</u>		<u>42,791,492</u>	<u>20</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33,209,800</u>	<u>100</u>		<u>\$ 214,504,035</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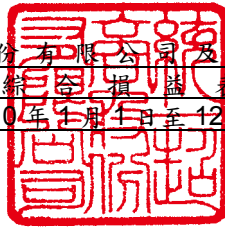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瑞興



會計主管：李宗奕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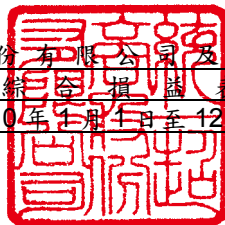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金	年 額	度 %	110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四)及七	\$	290,434,137	100	\$	262,735,46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五) 及七	(192,579,613)	(66)	(174,611,824)	(66)
5900 營業毛利			97,854,524	34		88,123,640	34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 (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75,158,903)	(26)	(68,230,225)	(26)
6200 管理費用		(10,351,726)	(4)	(9,150,489)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3,877)	-	(72,99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85,514,506)	(30)	(77,453,709)	(30)
6900 營業利益			12,340,018	4		10,669,931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七)		489,542	-		193,13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八)		2,522,879	1		2,177,98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九)	(299,953)	-	(158,713)	-
7050 財務成本	六(三十)	(1,179,816)	-	(1,214,428)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97,311	-		403,79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29,963	1		1,401,764	1
7900 稅前淨利			14,069,981	5		12,071,695	5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一)	(3,000,058)	(1)	(2,053,159)	(1)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1,069,923	4		10,018,536	4
8200 本期淨利		\$	11,069,923	4	\$	10,018,536	4

(續次頁)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金	年 額	度 %	110 金	年 額	度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八)	\$ 889,630	-	\$ 286,74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五)	(318,428)	-	206,082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三)	32,296	-	(87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三十一)	(183,166)	-	(52,50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20,332	-	439,449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2,182,246	1	(959,375)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二十三)	37,852	-	(8,848)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2,220,098	1	(968,223)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640,430	1	(\$ 528,774)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3,710,353	5	\$ 9,489,762	4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9,281,650	3	\$ 8,861,619	4	
8620	非控制權益		1,788,273	1	1,156,917	-	
	合計		\$ 11,069,923	4	\$ 10,018,536	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751,279	4	\$ 8,431,709	4	
8720	非控制權益		1,959,074	1	1,058,053	-	
	合計		\$ 13,710,353	5	\$ 9,489,762	4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六(三十二)	\$ 8.93		\$ 8.52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六(三十二)	\$ 8.91		\$ 8.51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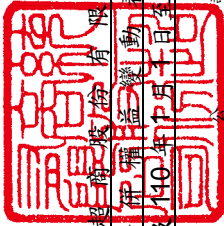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瑞典



會計主管：李宗奕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損益變動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	保		業		主		權		計	非	權	益	總	額
		母	留	業	餘	其	他	之	權						
110 年	110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10 年度	合併總損益	\$ 47,628	\$ 14,369,228	\$ 380,187	\$ 12,159,546	(\$ 1,973,288)	\$ 640,647	\$ 36,020,191	\$ 8,957,508	\$ 44,977,699				
	本期	其他綜合損益	-	-	-	8,861,619	-	-	8,861,619	1,156,917	10,018,536				
	本期	綜合損益總額	-	-	-	158,984	(803,627)	214,733	(429,910)	(98,864)	(528,774)				
	盈餘	指撥及分派	-	-	-	9,020,603	(803,627)	214,733	8,431,709	1,088,053	9,489,762				
	提列	法定盈餘公積	-	1,010,560	-	(1,010,560)	-	-	-	-	-				
	提列	特別盈餘公積	-	-	952,434	(952,434)	-	-	-	-	-				
	現金	股利	-	-	-	(9,356,600)	-	-	(9,356,600)	-	-				
	非	控制權益	-	-	-	-	-	-	-	-	-				
	股東	逾時	774	-	-	-	-	-	774	(1,273,233)	(1,273,233)				
	取得	子公司	-	-	-	(969,812)	-	-	(969,812)	(113,844)	(1,083,656)				
	採用	權益法	57	-	-	-	-	-	57	-	57				
	未	按持	37,763	-	-	-	-	-	37,763	-	37,763				
	關	聯企	-	-	-	(1,074)	-	-	(1,074)	-	(1,074)				
	業	處	86,222	\$ 15,379,788	\$ 1,332,621	\$ 8,889,669	(\$ 2,776,895)	\$ 855,380	\$ 34,163,008	\$ 8,628,484	\$ 42,791,492				
	權	益工	-	-	-	-	-	-	-	-	-				
	具		-	-	-	-	-	-	-	-	-				
110 年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86,222	\$ 15,379,788	\$ 1,332,621	\$ 8,889,669	(\$ 2,776,895)	\$ 855,380	\$ 34,163,008	\$ 8,628,484	\$ 42,791,492				
111 年	11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111 年度	合併總損益	\$ 86,222	\$ 15,379,788	\$ 1,332,621	\$ 8,889,669	(\$ 2,776,895)	\$ 855,380	\$ 34,163,008	\$ 8,628,484	\$ 42,791,492				
	本期	其他綜合損益	-	-	-	9,281,650	-	-	9,281,650	1,788,273	11,069,923				
	本期	綜合損益總額	-	-	-	602,739	2,186,877	(319,987)	2,469,629	170,801	2,640,430				
	盈餘	指撥及分派	-	-	-	9,884,389	(2,186,877)	(319,987)	11,751,279	1,959,074	13,710,353				
	提列	法定盈餘公積	-	804,972	-	(804,972)	-	-	-	-	-				
	提列	特別盈餘公積	-	-	588,894	(588,894)	-	-	-	-	-				
	現金	股利	-	(1,860,924)	-	(7,495,676)	-	-	(9,356,600)	-	(9,356,600)				
	非	控制權益	-	-	-	-	-	-	-	-	-				
	股東	逾時	938	-	-	-	-	-	938	(1,378,206)	(1,378,206)				
	取得	子公司	-	-	-	(104,272)	-	-	(104,272)	(20,349)	(124,621)				
	採用	權益法	692	-	-	-	-	-	692	-	692				
	未	按持	-	-	-	-	-	-	-	-	-				
	關	聯企	-	-	-	(4,035)	-	-	(4,035)	-	(4,035)				
	業	處	87,852	\$ 14,323,836	\$ 1,921,515	\$ 9,784,279	(\$ 590,018)	\$ 535,393	\$ 36,459,080	\$ 9,189,003	\$ 45,648,083				
	權	益工	-	-	-	-	-	-	-	-	-				
	具		-	-	-	-	-	-	-	-	-				
111 年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 87,852	\$ 14,323,836	\$ 1,921,515	\$ 9,784,279	(\$ 590,018)	\$ 535,393	\$ 36,459,080	\$ 9,189,003	\$ 45,648,08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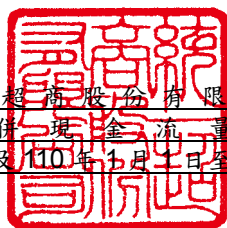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瑞典



會計主管：李宗奕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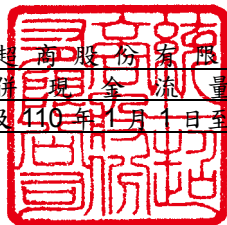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4,069,981	\$ 12,071,69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利益	六(二)	(5,443)	(5,49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3,877	72,995
折舊費用	六(七)(八) (二十五)	21,518,435	20,394,732
攤銷費用	六(二十五)	666,982	589,109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六(十)(二十九)	155,016	154,640
利息費用	六(三十)	1,179,816	1,214,42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197,311)	(403,79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九)	110,907	8,861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六(二十九)	(29,507)	(22,549)
租賃修改利益	六(八)(二十九)	(116,984)	(110,469)
利息收入	六(二十七)	(489,542)	(193,133)
股利收入	六(二十八)	(121,126)	(82,168)
租金減讓認列收入數	六(八)	(86,200)	(159,5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4,408	1,449,267
應收帳款		(220,504)	(329,027)
其他應收款		96,580	(549,171)
存貨		(3,230,674)	(1,803,724)
預付款項		(100,656)	(807,884)
其他流動資產		546,604	(34,0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97,355	1,417,767
應付帳款		2,541,213	1,244,611
應付票據		177,384	948,312
其他應付款		435,851	3,805,872
預收款項		22,934	265,212
合約負債-非流動		51,134	(26,651)
淨確定福利負債		(242,462)	(82,80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7,068,068	39,027,034
收取之利息		475,465	190,145
支付之所得稅		(2,601,713)	(2,816,338)
支付之利息		(1,178,862)	(1,214,269)
收取之股利		475,010	797,42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4,237,968	35,984,001

(續次頁)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2,913)
取得子公司之價款			-	(5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四)	(11,517,275)	(8,635,26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9,972		233,24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退回股款			-		1,613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	-	-	(376,092)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37,933		38,554
存出保證金		(154,364)	(97,866)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384,824)	(320,844)
因合併產生之現金流入			-		7,746
預付土地款	六(十二)	(600,000)		-
其他資產-其他		(245,461)	(235,88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584,019)	(9,387,76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六(三十五)		4,153,610		392,899
應付短期票券	六(三十五)		-	(3,399,147)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五)		259,060		574,926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五)	(958,505)	(330,126)
租賃本金償還	六(八)(三十五)	(13,844,227)	(12,530,776)
存入保證金	六(三十五)		278,707		275,571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三十五)	(10,483)		187,232
非控制權益變動		(28,600)		23,696
發放現金股利-母公司	六(二十二)				
	(三十五)	(9,356,600)	(9,356,600)
發放現金股利-子公司	六(三十五)	(1,349,606)	(1,296,929)
取得子公司股權	六(三十三)	(124,621)	(1,083,65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981,265)	(26,542,91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2,219,208	(967,75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891,892	(914,4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5,648,486		46,562,9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8,540,378	\$	45,648,48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黃瑞典



會計主管：李宗奕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一：連鎖零售營業收入之完整性及正確性

事項說明

有關連鎖零售營業收入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三)，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連鎖零售營業收入主要係透過商品主檔資訊(如商品名稱、進貨成本、零售價、組合促銷等)之建置，由門市銷售時點情報系統(POS)記錄每次銷售交易之商品品項、數量、零售價及總銷售額，各門市每日結帳後將當日之銷售資料上傳至 ERP 系統彙總處理並自動產生營業收入分錄。各門市每日亦須編製現金日報表以顯示每日銷售額與收款方式(包括現金、禮券、信用卡或電子支付憑證等)並將每日現金存入銀行。

由於連鎖零售營業收入具有單筆交易金額不高但筆數眾多之特性，且高度仰賴 POS 及 ERP 系統，前揭系統彙總處理及紀錄營業收入的過程對於確保連鎖零售營業收入之完整性及正確性至為重要，因此本會計師將連鎖零售營業收入之完整性及正確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檢查新增或異動商品主檔資訊業經適當之核准且有相關憑證。
2. 檢查經核准之新增或異動商品主檔資訊正確輸入至商品主檔。
3. 檢查商品主檔資訊定期傳輸至各門市的 POS 系統。
4. 檢查 POS 系統之銷售資料定期且完整拋轉至 ERP 系統並自動產生營業收入分錄。
5. 檢查非由系統自動產生之營業收入分錄及相關憑證。
6. 檢查門市現金日報表暨相關憑證。
7. 檢查門市現金日報表所載現金存款金額與銀行匯款單金額一致。

關鍵查核事項二：零售價法成本率之計算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及銷貨成本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六(三)。

由於連鎖零售之商品種類眾多，因此採用零售價法估計存貨成本及銷貨成本。零售價法主要係按照進貨成本與其零售價的比率(成本率)計算存貨成本及銷貨成本的方法且高度仰賴系統中之進貨成本及其零售價，因此本會計師將零售價法成本率之計算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與管理當局訪談瞭解零售價法運算系統中成本率計算之方式，暨其於財務報表比較期間一致的採用。
2. 檢查新增或異動商品主檔資訊(如商品名稱、進貨成本、零售價、組合促銷等)經適當之核准並正確輸入至商品主檔資訊。
3. 檢查門市於進貨時使用 POS 驗收進貨後產生之進貨紀錄與送貨單所載之進貨成本及其零售價一致。
4. 檢查 POS 系統之進貨成本與其零售價定期並完整拋轉至 ERP 系統且不可手動修改。
5. 驗算成本率計算之正確性。

其他事項 - 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部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前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2,822,788 仟元及 2,154,739 仟元，各占個體資產總額之 1.8%及 1.5%；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認列之綜合損益(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609,464 仟元及(79,073)仟元，各占個體綜合利益之 5.2%%及(0.9%)。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

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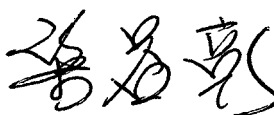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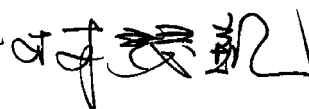
梁益彰



會計師



林瑟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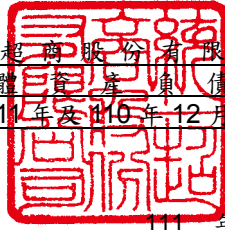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03009 號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 0960072936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2 月 2 3 日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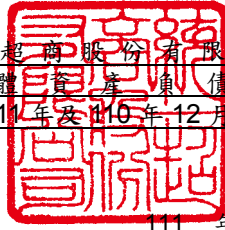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0,617,340	7	\$	10,719,621	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		740,136	1		733,144	1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三)		4,391,775	3		4,320,660	3
130X	存貨	六(三)		11,569,619	7		9,980,315	7
1410	預付款項			334,260	-		362,33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32,637	-		1,379,752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8,285,767	18		27,495,827	19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六(四)		85,480	-		85,480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847,481	1		1,165,909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及七(三)		50,289,206	32		46,935,745	3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17,604,486	11		13,907,351	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及七(三)		56,946,107	36		52,636,229	3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1,508,147	1		1,548,182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一)		358,172	-		290,72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八)		746,647	-		778,010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		2,415,524	1		1,599,52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0,801,250	82		118,947,149	81
1XXX	資產總計		\$	159,087,017	100	\$	146,442,976	100

(續次頁)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三)	\$	7,700,000	5	\$	3,500,000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一)		4,867,841	3		4,762,325	3
2150	應付票據			1,250,438	1		1,213,443	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七(三)		6,854,022	4		6,145,475	4
2170	應付帳款			1,460,921	1		1,889,771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三)		10,453,633	7		9,664,135	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19,683,959	12		18,885,165	1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879,461	1		626,64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三)		8,535,793	5		9,046,183	6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六(十五)		1,659,033	1		1,739,15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63,345,101</u>	<u>40</u>		<u>57,472,298</u>	<u>39</u>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一)		215,847	-		201,663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八)		3,601,885	2		3,567,607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三)		49,272,717	31		44,423,203	30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六)		1,984,245	1		2,698,132	2
2645	存入保證金			3,469,748	2		3,197,650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738,394	1		719,415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59,282,836</u>	<u>37</u>		<u>54,807,670</u>	<u>38</u>
2XXX	負債總計			<u>122,627,937</u>	<u>77</u>		<u>112,279,968</u>	<u>77</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10,396,223	7		10,396,223	7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八)		87,852	-		86,222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九)		14,323,836	9		15,379,788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921,515	1		1,332,62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9,784,279	6		8,889,669	6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	(54,625)	-	(1,921,515)	(1)
3XXX	權益總計			<u>36,459,080</u>	<u>23</u>		<u>34,163,008</u>	<u>23</u>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59,087,017</u>	<u>100</u>	\$	<u>146,442,976</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黃瑞典



會計主管：李宗奕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1 年 度	110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一)及七(三)	\$ 182,872,403 100	\$ 168,010,13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二十六)及七(三)	(121,633,971) (67)	(111,722,341) (66)
5900 營業毛利		61,238,432 33	56,287,789 34
營業費用	六(二十六)(二十七)		
6100 推銷費用		(50,762,856) (28)	(46,623,860) (28)
6200 管理費用		(4,381,165) (2)	(3,866,297)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177)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5,145,198) (30)	(50,490,157) (30)
6900 營業利益		6,093,234 3	5,797,632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七(三)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43,869 -	22,263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	1,728,419 1	1,512,580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119,901) -	54,885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五)	(433,240) -	(404,22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3,409,883 2	2,838,228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629,030 3	4,023,727 2
7900 稅前淨利		10,722,264 6	9,821,359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八)	(1,440,614) (1)	(959,740) (1)
8200 本期淨利		\$ 9,281,650 5	\$ 8,861,619 5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	\$ 474,844 -	\$ 93,16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五)(二十)	(318,428) -	206,082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21,602 -	86,47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八)	(96,156) -	(11,538)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81,862 -	374,189 -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	2,145,224 1	(793,912)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2,543 -	(10,18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187,767 1	(804,09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2,469,629 1	(\$ 429,910)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1,751,279 6	\$ 8,431,709 5
基本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8.93	\$ 8.52
稀釋每股盈餘	六(二十九)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8.91	\$ 8.5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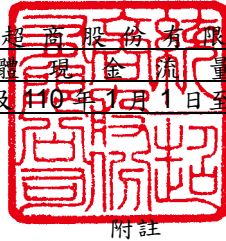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瑞典



會計主管：李宗奕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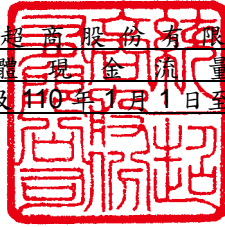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0,722,264	\$ 9,821,35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	(1,9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1,177	-
折舊費用	六(七)(八) (二十六)	11,942,588	10,984,730
攤銷費用	六(十一) (二十六)	128,710	67,301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六(十)	6,821	6,452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五)	433,240	404,229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3,409,883)	(2,838,22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四)	86,484	3,08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六(二十四)	(29,507)	(22,549)
租賃修改利益	六(八)(二十四)	(53,170)	(70,238)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二)	(43,869)	(22,263)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121,126)	(82,168)
租金減讓認列收入數	六(八)	(3,449)	(32,85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80
應收帳款		(8,169)	(140,398)
其他應收款		(71,588)	(1,268,379)
存貨		(1,589,304)	(1,088,382)
預付款項		28,075	(231,277)
其他流動資產		747,115	228,331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0,519)	(4,61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05,516	1,563,257
應付帳款		360,648	937,365
應付票據		745,542	1,902,689
其他應付款		(413,772)	3,208,874
其他流動負債		(80,123)	58,603
合約負債-非流動		14,184	(132,782)
淨確定福利負債		(239,043)	(77,294)
其他非流動負債		(22,255)	184,864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116,587	23,358,149
收取之利息		44,342	22,684
支付之所得稅	六(二十八)	(1,218,313)	(1,778,260)
支付之利息		(417,460)	(393,668)
收取之股利		2,877,372	3,547,79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0,402,528	24,756,698

(續次頁)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及七(三)	(\$ 390,000)	(\$ 102,96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三十)	(6,007,003)	(4,634,04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0,103	98,3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退回股款		-	1,613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六(十)	-	(375,93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37,933	38,554
存出保證金		(95,482)	(93,343)
取得無形資產	六(十一)	(196,162)	(195,756)
預付土地款	六(十二)	(600,00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200,611)	(5,263,49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六(三十一)	4,200,000	400,000
應付短期票券	六(三十一)	-	(3,399,147)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一)	(8,419,696)	(7,648,601)
存入保證金	六(三十一)	272,098	233,489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九)		
	(三十一)	(9,356,600)	(9,356,6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304,198)	(19,770,85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02,281)	(277,65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719,621	10,997,2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0,617,340	\$ 10,719,621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黃瑞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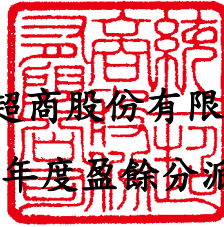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李宗奕



附件五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26,664
民國 111 年度稅後淨利	9,281,650,357
加：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602,738,782
加：關係企業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4,034,783
減：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u>(104,271,300)</u>
小計	9,784,152,622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978,415,262)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u>1,866,889,823</u>
可供分配盈餘	<u>10,672,753,847</u>
減：民國 111 年盈餘擬分配情形 現金股利每仟股配發 9,000 元	<u>(9,356,600,295)</u>
期末未分配盈餘	<u>\$ 1,316,153,552</u>

附註：

- 1.本年度分配盈餘順序，係優先分配民國 111 年度盈餘，不足之數再由上期末分配盈餘補足之。
- 2.發放現金股利時，分配予個別股東之股利總額發放至元，元以下捨去。
- 3.本次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數額，轉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

董事長：羅智先



經理人：黃瑞典



會計主管：李宗奕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u>九人</u>，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依公司法第一九八條規定之累積投票制選任之。惟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前項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依主管機關命令定之。</p>	<p>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u>十二至十三人</u>，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依公司法第一九八條規定之累積投票制選任之。惟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前項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依主管機關命令定之。</p>	<p>配合主管機關 「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之推動，為強化董事會職能，113 年起將要求實收資本額達 100 億元以上之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之三分之一(配合董事任期屆滿適用)</p>
<p>第三十六條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七十六年六月四日訂，...。 第三十一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u>第三十二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一十二年〇月〇〇日</u>。 (股東常會通過日)</p>	<p>第三十六條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七十六年六月四日訂，...。 第三十一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p>	<p>增訂修訂紀錄。</p>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解除董事(含獨立董事)競業禁止限制之職務明細

截至 112 年 2 月 22 日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羅智先	<p>董 事 長：統一企業(股)公司、統健實業(股)公司、統一實業(股)公司、大統益(股)公司、太子建設開發(股)公司、統奕包裝(股)公司、Woongjin Foods Co., Ltd.、Daeyoung Foods Co., Ltd.、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統一企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張家港統清食品有限公司、台灣神隆(股)公司、Uni-President (Philippines) Corp.、Uni-President (Thailand) Ltd.、Uni-President (Vietnam) Co., Ltd.、統一企業(中國)投資有限公司、統昶行銷(股)公司、統一數網(股)公司、統一夢公園生活事業(股)公司、統一時代(股)公司、統一置業(股)公司、南聯國際貿易(股)公司、太子地產(股)公司、時代國際控股(股)公司、時代國際行旅(股)公司、時代國際飯店(股)公司、統流開發(股)公司、誠實投資控股(股)公司。</p> <p>副董事長：統清(股)公司。</p> <p>董 事：家福(股)公司、悠旅生活事業(股)公司、統一生機開發(股)公司、統義玻璃工業(股)公司、Cayman President Holdings Ltd.、Kai Yu (BVI) Investment Co., Ltd.、統正開發(股)公司、Uni-President Southeast Asia Holdings Ltd.、Uni-President Asia Holdings Ltd.、統一企業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皇茗資本有限公司、皇茗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廣州統一企業有限公司、福州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新疆統一企業食品有限公司、武漢統一企業食品有限公司、昆山統一企業食品有限公司、成都統一企業食品有限公司、瀋陽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哈爾濱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合肥統一企業有限公司、鄭州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北京統一飲品有限公司、統一企業(昆山)食品科技有限公司、南昌統一企業有限公司、統一(上海)商貿有限公司、昆明統一企業食品有限公司、煙台統利飲料工業有限公司、長沙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巴馬統一礦泉水有限公司、南寧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湛江統一企業有限公司、重慶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泰州統一企業有限公司、阿克蘇統一企業有限公司、長春統一企業有限公司、上海統一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上海統一寶麗時代實業有限公司、白銀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海南統一企業有限公司、貴陽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濟南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杭州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武穴統一企業礦泉水有限公司、石家莊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徐州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河南統一企業有限公司、統一商貿(昆山)有限公司、陝西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江蘇統一企業有限公司、長白山統一企業(吉林)礦泉水有限公司、統一企業(昆山)置業開發有限公司、寧夏統一企業有限公司、上海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內蒙古</p>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p>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山西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呼圖壁統一企業番茄製品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統一企業飲料食品有限公司、天津統一企業有限公司、湖南統一企業有限公司、統一友友旅行社(股)公司、President Packaging Holdings Ltd.、光泉牧場(股)公司、光泉食品(股)公司、統一開發(股)公司、統一棒球隊(股)公司、德記洋行(股)公司、維力食品工業(股)公司、耕頂興業(股)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統一超商維京控股有限公司、統一超商納閩島控股有限公司、捷盟行銷(股)公司、Uni-President Assets Holdings Ltd.、太子物業管理顧問(股)公司、高權投資(股)公司。</p> <p>監 察 人：同福國際(股)公司、恆福國際(股)公司、環福(股)公司。</p> <p>總 經 理：統一數網(股)公司、統流開發(股)公司。</p>
高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高秀玲	<p>董 事 長：高權投資(股)公司、統一佳佳(股)公司、統一生活事業(股)公司、統正開發(股)公司、統一百華(股)公司、統一藥品(股)公司、同福國際(股)公司、恆福國際(股)公司、環福(股)公司。</p> <p>董 事：統一企業(股)公司、悠旅生活事業(股)公司、統一實業(股)公司、太子建設開發(股)公司、葡萄王生技(股)公司、美力齡生醫(股)公司、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台灣神隆(股)公司、統一時代(股)公司、統一開發(股)公司、統一(上海)保健品商貿有限公司、統一生活(浙江)商貿有限公司、時代國際控股(股)公司、時代國際飯店(股)公司。</p> <p>總 經 理：高權投資(股)公司、統正開發(股)公司。</p>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陳瑞堂	<p>董 事 長：悠旅生活事業(股)公司、統一速達(股)公司、凱亞食品(股)公司、統一客樂得服務(股)公司、統一超食代(股)公司。</p> <p>董 事：南聯國際貿易(股)公司，統一企業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p>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瑞典	<p>董 事 長：德記洋行(股)公司、統一資訊(股)公司、首阜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大智通文化行銷(股)公司、仁暉投資(股)公司、統一超商東京行銷株式會社、捷盟行銷(股)公司、統一(上海)保健品商貿有限公司、統一生活(浙江)商貿有限公司、山東首阜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Uni-Sogood Marketing Consultant Philippines Corp.</p> <p>副董事長：Philippine Seven Corp.</p> <p>董 事：統一企業(股)公司、悠旅生活事業(股)公司、統正開發(股)公司、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張家港統清食品有限公司、Uni-President Foodstuff (BVI) Holdings Ltd.、上海松江統一企業有限公司、統昶行銷(股)公司、統一速達(股)公司、統一開發(股)公司、統一百華(股)公司、統一客樂得服務(股)公司、統一佳佳(股)公司、統一藥品(股)公司、統一藥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統一生活事業(股)公司、博客來數位科技(股)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統一超商維京控股有限公司、統一超商納閩島控股有限公司、統一超商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統昶維京控股有限公司、英屬維京群島商統一超商藥妝事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統</p>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p>一超商(上海)便利有限公司、統一超商(浙江)便利店有限公司、仁暉控股(股)公司、山東統一銀座商業有限公司、統清(股)公司、統流開發(股)公司、首阜企管維京控股有限公司、財團法人千禧之愛健康基金會、高清愿紀念慈母文教公益基金會。</p> <p>總經理：統一佳佳(股)公司、統一藥品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仁暉投資(股)公司。</p>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吳諒豐	<p>董事長：中山統一企業有限公司、天津統一企業食品有限公司、青島統一飼料農牧有限公司、漳州統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美食家食材通路(股)公司。</p> <p>董事：大統益(股)公司、張家港統清食品有限公司、統清(股)公司。</p> <p>總經理：張家港統清食品有限公司。</p>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蘇崇銘	<p>董事長：統一生命科技(股)公司、統一開發(股)公司、AndroScience Corp.、統宇投資(股)公司。</p> <p>董事：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統一企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台灣神隆(股)公司、統一東京(股)公司、統一企業香港控股有限公司、President (BVI)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Holdings Ltd.、President Life Sciences Cayman Co., Ltd.、統一東京小客車租賃(股)公司、Tanvex Biologics. Inc.、翔鷺實業有限公司。</p> <p>獨立董事：永豐商業銀行(股)公司、開曼群島宏太(股)公司。</p> <p>監察人：家福(股)公司。</p> <p>總經理：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統一置業(股)公司。</p>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黃釗凱	<p>董事長：統一速邁自販(股)公司。</p> <p>董事：統一實業(股)公司、Uni-President (Vietnam) Co., Ltd.、統昶行銷(股)公司、統流開發(股)公司。</p> <p>總經理：統一企業(股)公司。</p>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吳昆林	<p>董事長：富義企業(股)公司、常統企業(股)公司、PT. Uni-President Indonesia</p> <p>董事：張家港統清食品有限公司。</p>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吳琮斌	<p>董事長：統仁藥品(股)公司、凱南投資(股)公司。</p> <p>董事：太子建設開發(股)公司、萬通票券金融(股)公司、統正開發(股)公司、台灣神隆(股)公司、Uni-President (Vietnam) Co., Ltd.、統一企業香港控股有限公司、光泉牧場(股)公司、光泉食品(股)公司、統樂開發事業(股)公司、統上開發建設(股)公司、太子地產(股)公司、時代國際控股(股)公司、時代國際飯店(股)公司、誠實投資控股(股)公司。</p> <p>監察人：統萬(股)公司、Woongjin Foods Co., Ltd.、Daeyoung Foods Co., Ltd.、Uni-President (Korea) Co., Ltd.、昆山統萬微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統一國際開發(股)公司、統萬珍極食品有限公司、統一時代(股)公司、統一棒球隊(股)公司、南聯國際貿易(股)公司、時代國際行旅(股)公司、統流開發(股)公司。</p>

姓名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 吳玟琪	董 事：統一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Philippine Seven Corp.、Uni-President (Singapore) Pte. Ltd. 監 察 人：悠旅生活事業(股)公司、統一速達(股)公司、統一客樂得服務(股)公司、統一資訊(股)公司、博客來數位科技(股)公司、統一超商(上海)便利有限公司、統一超商(浙江)便利店有限公司、專聯科技(股)公司。
許克偉	獨立董事：尼得科超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顧 問：文德藥業有限公司法務顧問。
陳 亮	董 事 長：富鼎國際實業(股)公司、國際溝通管理顧問(股)公司。 監 察 人：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
洪永城	董 事：華陸創業投資公司、金寶電子工業(股)公司。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暨個別及全體董事持有股數

一、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及公開發行公司董事監察人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第二條第一項第六款及第二項之規定，本公司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註)百分之三，但因低於前一款最高股份總額，應按前一款之最高股份總額計之。且本公司符合選任獨立董事二人以上，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依前項比率計算之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依此，本公司全體董事最低應持有股數為 32,000,000 股。

註：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為 1,039,622,255 股

二、截至本次股東常會停止過戶(112年4月1日起至112年5月30日止)，股東名簿記載之個別及全體董事持有股數明細如下：

職 務	姓 名	持 有 股 數
董 事 長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羅智先	471,996,430
董 事	高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高秀玲	5,176,775
董 事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陳瑞堂	471,996,430
董 事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瑞典	471,996,430
董 事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諒豐	471,996,430
董 事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蘇崇銘	471,996,430
董 事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釗凱	471,996,430
董 事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昆林	471,996,430
董 事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琮斌	471,996,430
董 事	統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吳玫琪	471,996,430
獨立董事	許克偉	0
獨立董事	陳 亮	0
獨立董事	洪永城	0
合 計		477,173,205

附錄二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定名為 President Chain Store Corporation。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左：

- 一、 F203020 菸酒零售業。
- 二、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 三、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四、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五、 F399990 其他綜合零售業。
- 六、 IZ01010 影印業。
- 七、 F201070 花卉零售業。
- 八、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九、 JE01010 租賃業。
- 十、 IE01010 電信業務門號代辦業
- 十一、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 十二、 F207050 肥料零售業。
- 十三、 F210010 鐘錶零售業。
- 十四、 F210020 眼鏡零售業。
- 十五、 F216010 照相器材零售業。
- 十六、 JZ99030 攝影業。
- 十七、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十八、 A102060 糧商業。
- 十九、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二十、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二十一、 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二十二、 F207030 清潔用品零售業
- 二十三、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二十四、 JA01010 汽車修理業。
- 二十五、 F214030 汽、機車零件配備零售業。
- 二十六、 G202010 停車場經營業。

- 二十七、 IZ14011 公益彩券代理業。
- 二十八、 JZ99050 仲介服務業。
- 二十九、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 三十、 F401161 菸類輸入業。
- 三十一、 F401171 酒類輸入業。
- 三十二、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三十三、 F301010 百貨公司業。
- 三十四、 F301020 超級市場業。
- 三十五、 F399010 便利商店業。
- 三十六、 F501030 飲料店業。
- 三十七、 F501060 餐館業。
- 三十八、 G902011 第二類電信事業。
- 三十九、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四十、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四十一、 F206010 五金零售業。
- 四十二、 F212011 加油站業。
- 四十三、 F212050 石油製品零售業。
- 四十四、 JA01990 其他汽車服務業。
- 四十五、 I101090 食品顧問業。
- 四十六、 IZ09010 管理系統驗證業。
- 四十七、 J701020 遊樂園業。
- 四十八、 F102040 飲料批發業。
- 四十九、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五十、 F106020 日常用品批發業。
- 五十一、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五十二、 J304010 圖書出版業。
- 五十三、 J303010 雜誌(期刊)出版業。
- 五十四、 IZ12010 人力派遣業。
- 五十五、 JA03010 洗衣業。
- 五十六、 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 五十七、 F501990 其他餐飲業。
- 五十八、 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 五十九、 F201061 種苗零售業。
- 六十、 I301040 第三方支付服務業。
- 六十一、 C104020 烘焙炊蒸食品製造業。
- 六十二、 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四條 本公司因業務關係對外得為背書保證；本公司為業務之需，得轉投資其他事業，且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不得超過本公司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二章 股份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壹百零伍億元正，分為拾億伍仟萬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六條 本公司股票為記名式，並應編號及由代表本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再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採無實體發行，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登錄。

第七條 本公司股東辦理股票轉讓、設定質押、掛失、繼承、贈與、印鑑變更掛失及地址變更等股務作業，除法令及證券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八條 除法令另有規定外，股票遺失申請補發程序如下：

- (1)股票遺失須向治安單位機關報案，並檢具申請書向本公司申請遺失登記。
- (2)應於五日內依民事訴訟法聲請法院公示催告並以聲請狀副本及法院收文收據影本送公司，否則得撤銷其申請。
- (3)公示催告期滿後，憑法院之除權判決書向公司申請登錄。

第九條 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左列兩種：

- 一、股東常會，每年應召開一次，由董事會於每年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之。
- 二、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第十一條 股東會開會時，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

- 第十二條 除法令另有規定外，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無記名股票者，應於四十五日前公告之；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無記名股票者，應於三十日前公告之。
- 第十三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及主管機關之規定，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或以電子方式行使之。
- 第十四條 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之。
-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十六條 本公司股東會之應決議事項如下：
一、本章程之修訂。
二、董事之選任及解任。
三、許可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本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
四、締結、變更或終止關於出租全部營業、委託經營或與他人經常共同經營之契約。
五、讓與全部或主要部分之營業或財產。
六、受讓他人全部營業或財產，對公司營運有重大影響者。
七、其他法令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

第四章 董事、審計委員會及經理人

-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十二至十三人，任期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依公司法第一九八條規定之累積投票制選任之。惟全體董事所持有記名股票之股份總額，不得少於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一定之成數，前項股權成數及查核實施規則依主管機關命令定之。
- 第十八條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至第十四條之三規定，於前條所定之董事名額中，設獨立董事三人。
其選舉採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之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
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之受理方式及公告等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 第十九條 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第一百八十一條之二規定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原

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規定之監察人職權由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

審計委員會應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得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且至少一人應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

本公司董事會得另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其組織規程由董事會制定之。

第二十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本公司業務之執行，除法令或本章程規定應由股東會決議之事項外，均應以董事會之決議行之。

第二十一條 董事會應由三分之二以上之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對內為股東會、董事會主席，依照法令、章程及股東會、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第二十二條 董事會至少每季開會一次，如遇緊急事項或董事過半數之請求得召開臨時會，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每屆第一次董事會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最多之董事依法召集。董事會之召集通知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二十三條 董事長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因故不得出席時，得依法出具委託書，並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出席董事為代理，但每人以一人之委託為限。

第二十四條 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載明會議日期、地點出席董事及主席姓名，並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由主席及記錄簽名或蓋章。前項議事錄，應同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公司。

第二十五條 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議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得於董事及重要職員任期內，就其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有關投保事宜，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設經理人若干，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本公司經理人各有依本公司所制定之相關規定及於其授權範圍內為公司簽名之權。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得視業務需要聘請顧問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由董事全體過半數同意行之。

第五章 會計

-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自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屆年度終了應辦理決算。
- 第三十條 本公司應根據公司法第二二八條之規定，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各項表冊，並依法定程序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 第三十一條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
- 第三十二條 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繳納所得稅外，如尚有餘額，應先提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再加計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
- 本公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前期累積之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及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淨增加數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有不足時，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 本公司盈餘分配係按公司所處之產業環境由董事會依據未來業務或轉投資需要等相關因素，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 股東股息及紅利之分配，訂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五十至一百，其中百分之五十至一百以現金股利發放，其餘為未分配盈餘。
- 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事酬勞前）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及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相關條件另訂之。
- 第三十三條 股東股利之分派，以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基準日前五日記載於股東名簿之股東為限。
- 第三十四條 本公司組織章程及辦事細則另訂之。
- 第三十五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之。
- 第三十六條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民國七十六年六月四日訂立，自呈奉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之日施行。第一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七十九年六月二十六日。

第二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八十年六月二十八日。第三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八十一年五月二十九日。第四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八十一年八月二十一日。第五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八十二年五月二十六日。第六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八十三年五月二十日。第七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八十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第八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八十五年五月十六日。第九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日。第十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一日。第十一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日。第十二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十三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九十年六月十二日。第十四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二十五日。第十五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第十六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九日。第十七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四日。第十八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四日。第十九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第二十一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十日。第二十二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三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一百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二十四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二十一日。第二十五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七日。第二十六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五日。第二十七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三日。第二十八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第二十九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二日。第三十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六日。第三十一次修正公司章程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110年7月修訂

- 一、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辦理。
- 二、 本規則所稱之股東係指股東本人及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
- 三、 股東出席會議，需繳交簽到卡以代替簽到，並憑以計算出席股數，合計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數計算之。
- 四、 股東會之出席及表決以股份為計算標準。
- 五、 股東會之召開地點，應以本公司所在地或便利股東出席之地點為之，會議之召開時間不得早於上午九時或晚於下午三時。
- 六、 開會通知書應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 七、 股東會除因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其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其主席由該召集權人擔任之。
前項主席係由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 八、 公司得指派所委任之律師、會計師或相關人員列席股東會，辦理股東會之會務人員應佩帶識別證。
- 九、 公司應於受理股東報到時起將股東報到過程、會議進行過程、投票計票過程連續不間斷錄音及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
- 十、 已屆開會時間，主席應立即宣布開會，惟未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之股東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規定為假決議。於當次會議未結束前，如出席股東所代表股數達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時，主席得將作成之假決議，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四條規定重新提請大會表決。
- 十一、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未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但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布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十二、 出席股東發言前，須先填具發言條載明發言要旨、股東戶號(或出席證編號)及戶名，由主席定其發言順序。出席股東僅提發言條而未發言者，視為未發言。發言內容與發言條記載不符者，以發言內容為準。出席股東發言時，其他股東除經徵得主席及發言股東同意外，不得發言干擾，違反主席應予制止。
- 十三、 同一議案每一股東發言，非經主席之同意不得超過兩次，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股東發言違反前項規定或超出議題範圍者，主席得制止其發言。
- 十四、 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該法人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法人股東指派二人以上之代表出席股東會時，同一議案僅得推由一人發言。
- 十五、 出席股東發言後，主席得親自或指定相關人員答覆。
- 十六、 主席對於議案之討論，認為已達可付表決之程度時，得宣布停止討論，提付表決，並安排適足之投票時間。
- 十七、 提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份。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記錄。
- 十八、 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休息。
- 十九、 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另有規定外，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
- 二十、 表決時，採逐案進行投票表決，並將股東同意、反對及棄權之結果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同一議案有修正案或替代案時，由主席併同原案定其表決之順序。如其中一案已獲通過時，其他議案即視為否決，勿庸再行表決。
- 二十一、 主席得指揮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協助維持會場秩序。糾察員(或保全人員)在場維持秩序時，應佩戴「糾察員」字樣臂章。
- 二十二、 本規則未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二十三、 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統一超商股份有限公司

PRESIDENT CHAIN STORE CORPORATION

WWW.7-11.COM.TW



完全使用植物性大豆油墨印刷。致力於珍惜資源與環境保護。